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4)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趙沛來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趙沛來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生效。

趙沛來先生

趙先生，39歲，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計算機學院，持有計算機及應用學士學位。彼由二零零九年出任中國銀行私人銀行高級經理，並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八年間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北京長安支行及北京開發區支行，擔任經理及副行長等職位，於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外匯業務、及會計業務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間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當時本公司名為新怡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年期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計三年，並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趙先生有權享有每月15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此乃由董事會參照其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目前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i)趙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i)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趙先生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概無任何與趙先生有關之資料須根據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趙先生之委任有關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趙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健成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執行董事程遠忠先生(聯席主席)、陳樹林先生(聯席主席)、何偉剛先生(榮譽主席)、汪鼎波先生(行政總裁)、劉健成先生、李可寧先生、趙沛來先生、彭智勇先生及彭如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及劉潔女士；以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晃先生、陳子思先生、陳伯傑先生、徐海根先生、應偉先生及沈紹基先生。